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
東南區
承辦人：傅品若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7077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a7917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188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美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小獅王辛巴”電動鼻涕吸取器(未滅菌)」(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1601號)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8日以衛授食字第1151607498號公告廢止一案，詳如說明段，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5年7月13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083500號函辦理。

二、旨揭公司持有「“小獅王辛巴”電動鼻涕吸取器(未滅菌)」(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1601號)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5年1月26日以衛授食字第1151600172號公告廢止。

三、旨揭公告廢止醫療器材許可證之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業務專區〉醫療器材〉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供查詢。

正本：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臺

北市藥師公會、臺北市藥劑生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7/16 11:06:03

裝

訂

線